

國立中興大學 109 年度第 2 次績效評估委員會會議紀錄

壹、時間：109 年 12 月 24 日(星期四)上午 10 時 10 分

貳、地點：本校行政大樓 3 樓第 3 會議室

參、主席：黃副校長振文

記錄：羅筱卿

肆、出席人員：(略)

伍、列席人員：(略)

陸、主席致詞：(略)

柒、人事室報告：(略)

捌、討論事項

案由：審議本校 109 年度下半年個人績效獎勵案，請討論。

說明：

- 一、依本校績效獎勵及績效管理實施計畫（以下稱實施計畫, 附件 1, P3）第 4 點規定，本校績效獎勵經費，係由校務基金自籌收入項下提撥經費 40 萬元，分上、下半年各核頒 20 萬元；上半年未核發完畢之經費，列入下半年辦理。查 109 年上半年已核頒 19 萬 8,000 元，據上述規定，所餘 2,000 元列入下半年，爰 109 年度下半年經費計 20 萬 2,000 元。
- 二、次依實施計畫第 7 點第 1 款規定，獎項之名額上限，卓越獎 I 上限人數 1 人、卓越獎 II 上限人數 3 人、特優獎 I 上限人數 5 人、特優獎 II 上限人數 7 人。
- 三、有關審議原則建議比照本會之前會議決議辦理：
 - (一)優良獎以上獎項：
 1. 由獎項高者至低者依序審議，以票選方式選出獲獎人員。
 2. 特優獎 II 以上獎項，每位委員依各獎項之名額上限圈選人數，如圈選人數逾該獎項之名額上限，視同廢票，並以相對多數決產生獲獎人員；另卓越獎 I 之獎項，獲選者須達出席表決委員之過半數票數，如第一輪投票，均未過半，則以最高票及次高票進行第二輪投票，如仍未過半，則列入次一獎項票選。
 3. 推薦之獎項未獲選者，列入次一獎項投票，惟推薦卓越獎 I 及卓越獎 II 未獲獎者，如列入次一獎項票選仍未獲選，則逕列優良獎審議。
 4. 優良獎於特優獎 II 以上之獎項審議完畢後，如所餘經費可容許之限額大於或等於推薦人數，則就推薦人員個別進行同意與否之票決，且同意票須達出席表決委員之過半數始為通過，如所餘經費可容許之限額小於推薦人數，則反向票選，以相對多數決產生不列入優良獎人員，未獲優良獎者得列入榮譽獎評核。
 5. 遇票數相同時，則以同票數者再次投票至選出符合該獎項限額人數。
 - (二)榮譽獎評核方式：

依各推薦人員表件內具體績效由委員個別於評核表上勾選獎勵額度，再將委員評核結果統計，由勾選獎勵高者向低者累計至達出席表決委員人數過半數之獎度為獎勵核發基準。
- 四、本次個人績效獎勵各單位推薦人數均未逾可推薦人數上限(附件 2, P6)，建議卓越獎 I 者有 2 人；卓越獎 II 者有 5 人；特優獎 I 者有 25 人；特優

獎Ⅱ者有 10 人；優良獎者有 7 人，合計 49 人，總建議獎度為 35 萬 1,000 元；另推薦榮譽獎者有 24 人，推薦人數總計 73 人（附件 3, P7），檢附各單位推薦一覽表供參（附件 4, P13）。

109 年度下半年個人績效獎勵推薦人數及建議獎度				109 年度下半年個人績效獎勵限額(以 20 萬 2,000 元估算)	
項目	獎金	推薦人數	合計	名額上限	金額上限
卓越獎 I	15,000	2	30,000	1	15,000
卓越獎 II	10,000	5	50,000	16 人 { 3 5	12 萬 { 30,000 40,000
特優獎 I	8,000	25	200,000		
特優獎 II	5,000	10	50,000	7	35,000
優良獎	3,000	7	21,000	27	81,000
小計		49	351,000	43	201,000
榮譽獎 (公假 1 日至 3 日)		24			
總計		73			

1. 109 下半年個人績效獎勵經費計 20 萬 2,000 元。
 2. 如獲特優獎 II 以上獎項者均達人數上限，則獲獎人數計 16 人，獎金計 12 萬，所餘經費為 8 萬 2,000 元，**可支給優良獎，每人 3,000 元之名額上限為 27 人。**
 3. **承上，本次申請獎金之推薦人數計 49 人，扣除獲特優獎 II 以上獎項之人數上限 16 人，餘 33 人，惟本次經費可容許之優良獎人數上限為 27 人，已逾 6 人。**

決議：

- 一、有關特優 II 以上獎項票選時原係以獎項之名額上限為圈選人數，為減少同票數再次投票之情形，卓越獎 II 圈選人數增加 1 人，特優獎 I 及特優獎 II 各增加 2 人；另優良獎反向票選時，圈選人數亦增加 2 人。
- 二、經審議評核結果，109 年下半年個人績效獎勵，獲優良獎以上獎項者計 43 人；另獲榮譽獎者計 30 人，名單詳如附件。

備註：茲因本會委員簡幼娟及謝文仲獲所屬單位分別推薦特優獎 I 及特優獎 II，爰本次會議僅審議榮譽獎之推薦案，其餘獎項迴避審議。

玖、臨時動議：

拾、散會：11 時 50 分。

109 年度下半年個人績效獎勵獲獎名單

獎別	服務單位	職稱	姓名
卓越獎 I (獎金1萬5,000元,計1人)	學生事務處(學生安全輔導室)	校安老師	李瑞宗
卓越獎 II (獎金1萬元,計3人)	秘書室(校友中心)	行政組員	陳顥名
	學生事務處(健康及諮商中心)	社工師	葉政佳
	圖書館(資訊組)	行政辦事員	陳建嘉
特優獎 I (獎金8,000元,計5人)	理學院(應用數學系)	技士	蘇心怡
	生命科學院(分子生物學研究所)	技士	蔡艾莉
	人事室	行政辦事員	吳佳樺
	計算機及資訊網路中心	技士	賴正義
	獸醫學院(獸醫教學醫院)	行政辦事員	王怡佳
特優獎 II (獎金5,000元,計7人)	學生事務處(課外活動指導組)	專員	簡幼娟
	學生事務處(生活輔導組)	組員	曾家盈
	總務處(營繕組)	行政組員	吳采蓉
	研究發展處(學術發展組)	行政組員	楊麗瑩
	研究發展處	行政辦事員	廖寶綺
	計算機及資訊網路中心	高級技術師	楊崇誠
	教務處(課務組)	技正	謝文仲
優良獎 (獎金3,000元,計27人)	管理學院	行政辦事員	王品惠
	學生事務處(生涯發展中心)	組員	徐姜嫩
	總務處	行政辦事員	江珮甄
	國際事務處(外籍及大陸學生事務組)	行政辦事員	林怡欣
	圖書館(採編組)	行政辦事員	林玉珮

獎別	服務單位	職稱	姓名
優良獎 (獎金 3,000 元)	圖書館(參考組)	行政辦事員	潘思樺
	秘書室(媒體公關組)	行政組員	張嘉薇
	人事室	行政辦事員	陳韋伶
	環境保護暨安全衛生中心(安全衛生組)	副技術師	施凱軒
	文學院(語言中心)	行政辦事員	吳安妮
	農業暨自然資源學院(食品暨應用生物科技學系)	行政辦事員	彭貞華
	農業暨自然資源學院(生物產業管理研究所)	行政組員	陳惠貞
	工學院(環境工程學系)	行政辦事員	陳芄安
	生命科學院	行政辦事員	鄭思芸
	管理學院(高階經理人碩士在職專班)	行政辦事員	陳語蕎
	法政學院(國家政策與公共事務研究所)	行政辦事員	陳彥玢
	電機資訊學院(資訊科學與工程學系)	技佐	陳秀蘭
	教務處	行政組員	馮浩峻
	總務處(採購組)	組員	沈紓亞
	總務處(事務組)	事務助理員	簡任賢
	藝術中心	行政辦事員	顏琬姿
	文學院	行政組員	林孟賢
	農業暨自然資源學院(農業推廣中心)	技正	戴宏光
	農業暨自然資源學院(應用經濟學系)	行政辦事員	洪姿蘭
	教務處(招生暨資訊組)	技術師	李靜觀
	教務處(教學資源暨發展中心)	秘書	陳協成
體育室	行政辦事員	黃雅惠	
合計核發金額	20 萬 1,000 元		

獎別	服務單位	職稱	姓名
榮譽獎 (公假 3 日, 計 7 人)	總務處(資產經營組)	副技術師	糠政芳
	理學院(化學系)	技師	吳宜瑾
	工學院(土木工程學系)	行政辦事員	陳怡瑾
	教務處(通識教育中心)	組員	盧靜瑜
	學生事務處(生涯發展中心)	專員	葉容真
	秘書室(行政議事組)	行政組員	陳孟玉
	人事室	組員	周涵琳
榮譽獎 (公假 2 日, 計 21 人)	總務處(出納組)	組員	楊惠如
	農業暨自然資源學院(園藝學系)	技佐	許鳳如
	農業暨自然資源學院(農藝學系)	技士	蕭書佩
	教務處(註冊組)	行政辦事員	王櫻蓉
	教務處	組員	邱育津
	學生事務處(學生安全輔導室)	校安老師	卓晉良
	學生事務處(課外活動指導組)	組員	吳承諭
	總務處(駐警隊)	隊員	吳國盟
	總務處(營繕組)	技工	李春霞
	總務處(採購組)	行政組員	周韻華
	總務處(資產經營組)	技工	蔡維
	國際事務處	秘書	宋嘉蓉
	體育室	行政辦事員	詹家駿
	人事室	專員	李偉健
	計算機及資訊網路中心	技佐	藍啟峰
環境保護暨安全衛生中心(安全衛生組)	技術師	蔡淑清	

獎別	服務單位	職稱	姓名
榮譽獎 (公假 2 日)	文學院(圖書資訊研究所)	行政辦事員	許湘翎
	生命科學院(生物化學研究所)	行政辦事員	林孟穎
	管理學院	工友	廖運秀
	法政學院(法律學系)	行政辦事員	葉靜芳
	電機資訊學院	技正	劉名凱
榮譽獎 (公假 1 日, 計 2 人)	學生事務處(學生安全輔導室)	校安老師	蔡文慶
	理學院(人工智慧與資料科學碩士在職學位學程)	行政辦事員	陳映如